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19】3136号

## 关于对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3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拟向中安物流仓储（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物流）转让全资子公司广州厚德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德物流）全部股权，交易金额为2.75亿元，预计产生当期非经常性利润约1.8亿元。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显示，厚德物流成立于2018年10月16日，系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机车）以位于从化市温泉镇温泉大道688号和云星村105国道边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等资产出资设立。

1. 公告显示，根据重庆天健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拟出资的位于广州市从化温泉镇的不动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前述不动产的市场价值为1.90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隆鑫机车对厚德物流出资的实际资产构成，前期取得相关不动产的具体时间、交易对价、取得方式等

基本情况，前述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并说明该评估报告是否在有效期内，评估资产范围是否与厚德物流实际资产一致。

2. 公告显示，根据《从化区九里步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相关内容，厚德物流所在区域属于从化区中心城市扩容更新改造的范围。请公司：补充披露从化区中心城市扩容更新改造对厚德物流所在区域的实际影响，说明评估报告是否充分考虑了该项因素，公司以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评估师发表意见。

3. 结合前述有关情况以及周边同类型不动产交易情况等，说明确定交易价格的具体依据，交易价格是否公允。请评估师发表意见。

二、公告显示，受让方中安物流成立于2019年8月6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截至2019年11月30日净资产为529.91万元(未经审计)。

4.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安物流将在协议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全部2.75亿元股权转让款。请公司：穿透披露中安物流的最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并结合中安物流及最终控制方的有关情况，说明受让方是否具有支付能力，相关方是否已就履约提供充足的担保措施，并就交易实施存在的不确定性充分提示风险。

5.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应在中安物流付款三个工作日内协助其办理90%的股权过户手续，在90%股权交割届满三个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协助其办理剩余10%的股权过户手续。请公司：说明在受让方支付全部价款后，分两次转让厚德物流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

6. 结合前述有关情况，请公司：说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是否与受让方及其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此次股

权转让事项是否存在其他潜在利益安排。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2019年12月27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